



呼和浩特市总工会文件

呼工发〔2020〕36号

关于在全市基层工会组织开展 规范化建设达标创优活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夯实工会基层基础，增强基层工会组织吸引力凝聚力，按照《工会法》、《中国工会章程》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基层工会建设“三个着力”的批示要求，深入贯彻市委、自治区总工会决策部署，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完善工会组

织体系，扩大工会组织覆盖，优化运行机制，激发基层活力，紧紧围绕保持和增强工会组织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这条主线，努力把基层工会建设成为职工群众信赖的“职工之家”，发挥工会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引导职工听党话、跟党走，把广大职工凝聚在党的周围。

二、工作目标

对全市企事业单位、机关和其他社会组织等进行“拉网式”、“地毯式”核查，确保全面覆盖、应查尽查。根据核查情况，摸清底数，掌握实情，全面分析，认真梳理，准确分类，强化标准，精准施策，规范运行，在全市推动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条块结合、精准全面覆盖的工会动态组织体系。通过两到三年时间，实现我市基层工会底数清楚准确、行业分布清晰、隶属关系明确、管理机制优化完善、作用发挥明显的目标。

三、操作步骤和方法

（一）摸清底数，全面核查。

主动对接市场监管、税务、统计、民政、人社等有关部门，全面比对登记、变更、注销和年检等行政记录，健全完善底册单位数据，注重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手段，提高核查工作效率，确保数据质量实现“无缝对接”，积极稳妥推进核查工作。

综合汇总梳理全市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情况，掌握基层单位业务范围、生产经营状况、经费缴纳情况、职工总数、入会职工数、农牧民工数，对数据进行初步分类整理。（责任部门：基层部，财务部配合）

（二）认真梳理，精准分类。

1、按照行业、产业分类。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2019年修改版进行分类，同时结合《呼和浩特市关于加强和改进市级产业工会工作的意见》（呼工发〔2016〕6号）文件中确定的各产业工会所管辖的行业范围，将相应基层单位按照所属行业划分到各产业工会。（责任部门：基层部，各产业工会配合）

2、按照是否建会进行分类。核查本产业所覆盖的企业建会基本情况，主要包括：企业运行情况，产业、行业分布特点，建会情况，工会经费缴纳情况，会员情况，管理情况等。（责任部门：各产业工会，基层部、财务部配合）

3、按照层级进行分类。按照层级（市、旗县区、工业园区）进行划分，对产业工会与所属基层工会的关系重新进行梳理，明确市本级各产业工会管理的企业，围绕工会组建重点领域、重点区域和重点人群，把非公企业、混合所有制经济、新型农业产业、高新技术产业、“两新”组织等作为工会组建重要增长点，通过区域覆盖、行业覆盖等多种形式，扩大工会对新产业和小微企业的有效覆盖。在市级产业工会建立起组织健全、权责明确、关系顺畅、工作规范的组织管理体制和工作运行机制。（责任部门：各产业工会，基层部、财务部配合）

（三）明确职责，完善机制。

明确各产业工会基本职责，出台对各产业工会考核监督机制办法。（责任部门：组织部，基层部配合）

制定各级工会经费收缴支出管理的具体化制度。（责任部

门：财务部)

制定各级工会纪检纪律要求。(责任部门：党总支)

细化完善全市各级工会组织规范化建设标准，按照“六有”要求，深入开展“模范职工之家”创建活动。(责任部门：基层部，各产业工会配合)

四、新时代各级工会标准化建设工作内容

各级工会要落实领导责任，加强统筹谋划，制定工作规划和具体实施办法，做到边摸排、边组建、边推进，提高工作实效，积极实践，注重创新，大胆探索，如期实现工作目标。

(一) 健全完善全市工会组织体系。

在全市构建起以旗县区、开发区工会，产业工会（行业工会联合会、联合基层工会），乡镇、街道工会（社区、村工会，片区工会，楼宇工会，专属工业园区工会），企事业、机关单位工会等为框架的多层级工会组织体系，实现工会组织顺畅运转、各级工会组织充分发挥作用的目标。

建立基层工会组织应遵循的原则：

1、坚持党的领导原则。建立基层工会组织是党的工作的重要内容，是与党建工作紧密联系的，必须在党的领导下进行。只有坚持党的领导，才能保证基层工会组建工作的正确方向，才能顺利推进基层工会组建工作。基层工会接受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工会双重领导，以同级党组织为主。

2、坚持“哪里有职工，哪里就要依法建立工会组织”的原则。工会是职工自愿结合的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具有广泛的群众性。无论是什么所有制性质的基层单位，都要尊重职工依

法参加和组织工会的权利，凡是有职工的基层单位，都应当建立工会组织，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阻挠和限制。

3、坚持依法建会的原则。建立工会组织必须严格遵循《工会法》和《中国工会章程》的规定，工会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女职工委员会及主席、副主席、经费审查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女职工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必须民主选举产生。未按照规定依法成立的工会组织，不得称为工会组织。

4、坚持依靠职工群众组建工会的原则。工会是职工自愿结合的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是代表和维护职工利益的组织，必须坚持职工组建工会的原则，不得依靠某种行政命令。上级工会有支持帮助职工组建工会的权利和职责。

5、坚持报上一级工会批准的原则。按照《中国工会章程》的有关规定，基层工会和各级工会委员会的选举结果，必须报上级工会批准。选举结果经上级工会批准后，才能宣布工会组织正式成立。未经上级工会批准成立的工会组织，不得称为工会组织。

（二）构建智慧工会服务平台。

主动适应信息化智能化趋势，打造“一系统多终端”的工会服务职工网络运行载体，不断完善我市各级工会职工服务平台、微信公众号、微博、官网的服务功能，拓展服务内容，丰富服务项目，规范服务程序，努力建设为广大职工学习法律法规、提升技术技能、参与工会活动、表达利益诉求、评价工会工作的网络服务平台。以职工需求为导向，优选服务项目，充实职工医疗互助、就业服务、职业培训、法律援助、困难帮扶、

文体活动等线下服务项目，探索设立满足不同职工群体的可选择、可组合服务“套餐”，为职工提供多元化、便捷化服务，推进适应新时代职工的线下服务平台和网点建设。

（三）各级工会规范化建设标准。

为便于工作开展，增强基层工会活力，按照《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和规范区域性、行业性工会联合会建设的意见》、《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乡镇（街道）工会建设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精神，对《市总工会关于加强各级工会组织标准化建设的指导意见》进行细化完善，提出旗县区、开发区工会，行业（区域）工会联合会，联合基层工会，乡镇、街道工会，企事业、机关单位工会等工会组织具体标准化建设要求，并根据全市工会组织发展状况，实时进行修改。

- 附件：1. 旗县区总工会标准化建设主要内容
2. 开发区（工业园区）工会标准化建设内容
3. 乡镇（街道）工会标准化建设内容
4. 行业（区域）工会联合会标准化建设主要内容
5. 联合基层工会标准化建设内容
6. 企业工会标准化建设主要内容
7. 机关、事业单位工会标准化建设主要内容



附件 1:

旗县区总工会标准化建设主要内容

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

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坚决贯彻党的大政方针和决策部署，自觉服从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加强对职工的思想政治引领，团结动员职工积极建功新时代。加大对职工群众的的维权服务力度，深入推进工会改革创新，勇于担当、锐意进取、积极作为、真抓实干，开创新时代模范自治区工会建设新局面。

二、组织规范

(一) 领导班子配备规范。工会主席、副主席配备齐全，专兼挂结合，配备经费审查委员会主任、女职工委员会主任。领导班子做到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重要决策、人事任免、经费使用等重大事项集体研究决定。

(二) 人员岗位设置合理。机关部门职责明确，人员岗位按照与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和职工人数相适应、与履行工会职能需要相适应、与工会经费承担能力相适应的原则配备。

(三) 工会组织网络健全完善。乡镇（街道）、工业园区、村（社区）、企事业单位工会组织网络健全，辖区各类法人单位建会率、职工入会率动态保持在 85%以上，基层工会法人资格登记达到 90%以上。

(四) 阵地建设完善。建有建筑面积不少于 500 平方米的

综合性职工文化活动阵地，相关设施设备的配置完善，做到有场所、有人员、有制度、有设施、有活动、有实效。

三、制度规范

（一）民主选举制度健全完善。旗县区级工会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女职工委员会根据《中国工会章程》规定按期换届，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全委会议。新任工会主席、副主席的任职履行民主程序。工会委员会委员、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女职工委员会委员的工会工作职务发生变动时，在全委会上履行替补、增补或免职程序。

（二）机关效能制度健全完善。建立健全请示报告、请销假、工作督查、述职评价、干部管理、党风廉政、意识形态、保密安全等工作制度，规范机关行为，保障运转畅通。各项重要业务工作的流程、内容及目标要求均有相应的制度规范。实行岗位目标责任制，对年度工作目标实行账单化、项目化、具体化管理，任务明确、责任到人，做到年初有部署、年中有督查、年底有总结。

（三）学习培训制度健全完善。工会主席和领导班子成员坚持带头学习，每月至少组织2次集体学习。新任工会主席和副主席上岗一年内，必须参加上级工会组织的岗位培训。领导班子成员按要求参加上级工会调训。旗县区级工会每年对本级和基层工会干部进行培训，培训内容以工会政策理论、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为主，侧重实际应用。

（四）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完善。建立完善货币资金、票据、支出报销等内部财务控制制度，确保制度有效执行。会计基础

工作规范，实行会计电算化。经费支出报销手续完备，审批严格。健全会计机构，配备具有会计从业资格的专职财会人员。

四、工作规范

（一）提升职工素质，助推经济发展。实施职工现代职业素质提升工程，推进企业职工文化建设，组织职工开展文体活动，努力提高职工综合素质。广泛组织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增强劳动和技能竞赛的创新性和时代感，普遍成立旗（县区）委、政府牵头的劳动和技能竞赛组织领导机构。深入推进职工经济技术活动，积极创建职工创新工作室。认真做好劳模工作，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切实发挥好劳模作用，劳模待遇能够较好落实。辖区单位普遍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积极参与企业生产伤亡事故和危害职工健康问题的调查和处理。

（二）协调劳动关系，履行维权职责。广泛开展“双爱双创”及劳动关系和谐单位创建活动，推动企业普遍建立集体合同和工资集体协商制度，集体合同和工资集体合同建制率动态保持在80%以上，把开展行业区域集体协商作为深化集体协商工作的重点和主攻方向。已签订集体合同企业实现女职工权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签订率达到90%以上。普遍推行职工代表大会制度，非公企业厂务公开、职代会建制率动态保持在80%以上，推动公司制企业建立职工董事、职工监事制度。每年组织普法宣传教育活动，积极开展法律援助。

（三）注重帮扶实效，提升服务水平。建立困难职工和困难农牧民工纸质和电子档案，并实行动态管理，实施对特定人群特殊困难的精准帮扶。帮扶专项资金实行专户管理、专款专

用，积极争取同级财政配套资金并列入财政预算。帮扶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审批制度完善，手续完备，账目清楚，接受同级以及上级工会经审部门审计、检查和社会监督。建立健全信访接待、帮扶救助、职工医疗互助、就业服务、法律维权、综合服务、农牧民工维权等工作制度及纸质和电子台账，各服务窗口有明确的岗位职责和工作流程。

（四）加强资产管理，依法使用经费。依法及时足额收缴工会经费，税务代收工作规范运行。严控“三公经费”和行政支出，经费使用重点向基层维权和服务职工倾斜。建立本级经费预算、决算的审计监督制度。依法保护工会财产和国家拨给工会使用的不动产，努力促进工会资产保值增值。

（五）坚持创新发展，打造特色工作。根据本地区经济发展特点和产业布局，集中力量推进重点工作，至少打造一项有影响的特色品牌。（有影响系指：单项或全面工作在企业职工中产生较大影响，得到本地党政或上级工会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在市级以上工作会议、新闻媒体上介绍经验做法，或被上级工会文件转发推广；评选为自治区或本市工会创新成果）

（六）争取各方支持，创造良好环境。健全完善党工共建工作机制，推动旗（县区）委把普遍建立工会组织情况纳入党建目标考核。每年至少向旗（县区）委常委会汇报一次工作。健全完善政府与工会联席会制度和劳动关系三方协调机制，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解决涉及职工利益和工会工作的实际问题。

附件 2:

开发区（工业园区）工会标准化建设内容

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

忠诚党的事业、竭诚服务职工。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刻领会党中央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重要论述的精神实质，结合实际落实到工会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把执行党的意志的坚定性和为职工服务的实效性统一起来，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到工会各项工作中去，把党的意志和主张落实到广大职工中去。

二、组织机构独立健全且规范

（一）依法建立独立且规范的工会组织。依法建立总工会或工会联合会，取得社团法人资格证，不得合并到党群工作部或其他工作部门。

（二）工会组织体系完善。

1、下辖街道、社区的开发区（工业园区）建立健全辖区内街道、社区、企业“小三级”工会组织网络建设；

2、开发区（工业园区）内企业工会的隶属关系，原则上实行属地管理。大中型企业、跨区域生产经营企业工会的隶属关系，由上级工会确定。

（三）领导班子配备规范。依法选举产生工会主席和工会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女职工委员会等组织机构，配备经

费审查委员会主任、女职工委员会主任。

（四）高素质专业化的干部队伍，配备合理。有专职、兼职工会干部和选聘的社会化工会工作者及工会积极分子组成的干部队伍，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热爱党的工运事业，密切联系职工群众。

（五）阵地建设完善。有为工会办公及开展活动而必需的设施及活动场所，建设好职工帮扶服务中心和职工文化阵地。

三、制度机制健全完善

（一）民主选举制度健全完善。

1、工会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女职工委员会根据规定按期换届，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全委会议。

2、新任工会主席、副主席的任职履行民主程序，工会委员会委员、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女职工委员会委员的工会工作职务发生变动时，在全委会上履行替补、增补或免职程序。

（二）落实工会经费保障。

1、设立独立的银行账户，自主管理使用工会经费；

2、各项开支由工会集体研究，工会主席签批经费支取报销。加强经费预算管理，接受上级和同级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的审查监督；

3、争取开发区（工业园区）管委会对工会工作的经费投入，承接管委会转移的服务职工、与职工权益和工会工作相关的职能和项目。

（三）管理机制健全规范。

1、建立向同级党组织、上级工会汇报和报告工作制度；

2、建立工会领导班子分工负责制度、民主决策制度、会务公开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经审工作制度；

3、推动基层工会普遍建立以职代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等职工维权制度和会务公开、会员评家等制度机制；

4、有管理规范、档案齐全、台账明晰的基础资料；

5、建立和落实工会工作制度（如工会例会、学习培训、工会活动、走访慰问、经费管理、帮扶救助等制度）

四、工作内容全面规范

（一）充分发挥工会组织的桥梁与纽带作用。

1、抓好企业建会入会工作。工会组建率、职工入会率动态保持在85%以上。其中25人以上企业单独建会，每个联合基层工会覆盖的小微企业原则上不超过50个；

2、指导所辖企业规范建会，实施“双亮”，开展建家活动，在推动改革发展、教育引导职工、履行维权职责、协调劳动关系、服务职工群众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3、开展并落实“双创优”工作，实事求是组织“双创优”自查自评，推进开发区（工业园区）工会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二）服务有力、维权到位。

1、坚持全心全意为职工服务的宗旨，以服务增强工会组织的吸引力和凝聚力，以服务增强职工群众对工会组织的归属感和认同感；

2、积极为职工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加快构建服务职工工作体系，按照“会、站、家”一体化的思路，把组建工会、

创办职工帮扶服务中心、建设“职工之家”统一起来，着力打造基层服务型工会；

3、因地制宜地组织开展合理化建议、劳动和技能竞赛、技能培训、技术比武等活动，帮助职工提升技能；

4、认真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基本职责，坚持以职工为本，主动依法科学维权。

（三）职工群众满意。

1、职工、会员评议满意度达到 80%以上；

2、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群众性文体活动，活跃职工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3、做好工会各项服务职工的政策措施宣传，职工群众知晓率 80%以上。

附件 3:

乡镇（街道）工会标准化建设内容

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

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发挥好新形势下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与纽带作用，引导职工听党话、跟党走，巩固党执政的阶级基础和群众基础。

二、党政重视支持

- 1、标准化建设工作列入本级党建工作目标和达标评先内容；
- 2、党组织每年专题研究工会工作不少于 2 次；
- 3、建立和落实工会与政府及有关部门联席会议制度；
- 4、行政支持工会工作，将工会有关工作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 5、按规定配备工会主席（副主席），落实相应待遇。

三、组织网络健全

- 1、建立总工会或工会联合会，依法取得社团法人资格。
- 2、工会主席、副主席、工会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会经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女职工委员会民主协商组成或选举产生，按时换届；
- 3、抓好企业建会入会工作，辖区内企业建会率、职工入会率达到 90%以上；

4、建立灵活就业人员入会平台，做好吸收农牧民工入会工作；

5、指导做好基层工会会员实名制工作，辖区内会员实名制率达到80%以上，并实行动态管理。

四、服务中心有力

1、组织辖区内企业开展合理化建议、技能培训、劳动和技能竞赛、技术比武等职工技术创新活动，提升职工素质；

2、建好用好“职工之家”和“职工书屋”，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职工群众喜闻乐见的文体活动；

3、组织职工开展“中国梦·劳动美”等主题教育系列活动；

4、做好“工人先锋号”、先进模范、创新工作室的培育、推荐、宣传和管理工作的。

五、维权帮扶到位

1、指导基层工会开展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和工资专项集体合同，签订率达到上级工会考核要求；

2、建立劳动争议调处机制，辖区内企业无因劳动关系争议而发生群体性事件的现象。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辖区内无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3、做好职工医疗互助保障等普惠政策的宣传和落实工作。辖区内有“爱心驿站”等可供户外劳动者休息的场所；

4、开展送温暖、送清凉等慰问行动，配合上级工会做好困难职工帮扶救助工作；

5、指导和督促企业建立完善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推行厂务公开，职代会和厂务公开建制率80%

以上。

六、基层工会满意

1、建立指导和服务基层工会工作机制，有制度、有计划、有措施、有实效；

2、加强工会干部队伍建设，做好教育培训管理工作。代行基层工会难以承担的维权职能，依法维护工会干部的合法权益；

3、建立健全服务职工长效机制，工会活动有计划常态化，满足职工群众多层次需求；

4、辖区内基层工会及会员满意率达到 85%以上。

七、自身建设过硬

1、工会概况、组织网络、工作职责上墙，工作台账齐全；

2、乡镇（街道）工会组织达到“六有”要求；

3、工会独立建账，实施经审会监督，管理规范，无违规违纪；

4、建立落实会员代表大会及代表常任制，实行会务公开；

5、开展“双亮”工作，辖区基层工会“双亮”开展率 85%以上；开展会员评家活动，会员评家开展率达 90%以上。

6、积极开展特色工作或创新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附件 4:

行业（区域）工会联合会标准化建设主要内容

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

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与精神，扎实做好广大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始终坚持工会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

二、党政重视支持

- 1、标准化建设工作列入行业（区域）党建工作和考核内容；
- 2、行业（区域）党组织每年专题研究工会工作不少于一次；
- 3、行政支持工会工作，提供工会活动必要的场地、时间等；
- 4、按照规定配备专职或者兼职工会干部，工会干部落实相应待遇。

三、制度机制完善

- 1、行业（区域）工会联合会内所属工会（单位）组织网络架构清晰，建立行业（区域）工会工作和管理机制；
- 2、行业（区域）工会联合会工作年度有计划、半年有小结、年终有总结，台账资料齐全；
- 3、行业（区域）工会联合会独立建账，工会经费使用管理规范，无违纪问题；
- 4、建立行业（区域）性职工代表大会等民主管理制度，操作程序规范，各项职权落实；

5、行业（区域）工会联合会及所属基层工会职工医疗互助、困难职工动态管理和帮扶救助等服务职工长效机制健全。

四、维权帮扶到位

1、建立行业（区域）性平等协商机制。按规定签订集体合同和各类专项集体合同，指导帮助行业（区域）工会联合会内职工签订劳动合同；

2、开展“安康杯”竞赛和法律宣传服务活动，依法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和女职工特殊权益，参与并妥善解决劳动争议。无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3、配合上级工会做好困难职工帮扶救助工作，开展送清凉、送温暖等慰问活动；

4、开展职工医疗互助保障、女职工关爱行动等政策宣传活动；

5、建设和管理好“职工之家”、“爱心妈咪小屋”等服务设施。

五、工会活动丰富

1、有行业（区域）性职工活动中心等场所和工会宣传教育阵地，群众性文体活动经常活跃；

2、开展“中国梦·劳动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主题教育活动；

3、围绕党政中心工作、企业生产经营发展等，组织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技术创新、技术比武、合理化建议等活动；

4、做好“工人先锋号”、先进模范、工匠、创新工作室的培养、推荐、宣传和管理工作的。

六、自身建设过硬

- 1、行业（区域）工会联合会及下属工会组织健全，按时换届，选举工作规范；
- 2、职工之家（小家）创建机制健全，所属基层工会、分工会（小组）参与率 90%以上；
- 3、行业（区域）工会联合会企业建会率、职工入会率 90%以上，会员实名制率达到 85%以上。吸收行业（区域）内农牧民工入会；
- 4、工会干部经过上岗培训，按要求参加各类业务培训；
- 5、工会独立建账，实施经审会监督，管理规范；
- 6、实行会务公开制度，落实会员代表常任制，开展会员评家活动，会员群众对工会工作和工会主席满意率达 90%以上；
- 7、积极开展特色工作或创新工作。

附件 5:

联合基层工会标准化建设内容

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

自觉接受党的领导，始终保持工会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加强对职工的思想政治引领，团结引导职工群众听党话、跟党走。

二、组织机构独立健全且规范

1、依法成立联合基层工会组织，取得社团法人资格证，开设独立工会账户。

2、依法召开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工会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会以及女职工委员会，按期进行换届选举。

三、依法维权到位

1、做好小微企业的组织覆盖工作，动态保持在 90%以上，覆盖的小微企业建立工会分会或小组；

2、做好企业职工和其他务工人员入会工作，入会率达到 90%以上；

3、建立平等协商机制，分类与所属企业签订集体合同和工资专项集体协议，签订率达到上级考核目标要求；

4、建立劳动争议调解、工会劳动法律监督组织和帮困救助机制，辖区内无因劳动争议引发的群体性事件发生；

5、联合工会覆盖企业开展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参与率达 90%以上；

6、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覆盖企业无人员伤亡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四、职工群众满意

1、开展“中国梦·劳动美”主题教育活动和多形式、多内容的群众性文体活动，活跃丰富职工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2、因地制宜地组织开展合理化建议、劳动和技能竞赛、技能培训、技术比武等活动，帮助职工提升技能；

3、做好工会各项服务职工的政策措施宣传，职工群众知晓率80%以上；

4、职工生活情况清楚，困难职工帮扶及时，劳模服务工作到位。

五、自身建设过硬

1、联合基层工会组织健全，覆盖的小微企业工会组织清晰，按时换届，工作职责、组织架构等上墙；

2、落实会员实名制，实名制率达到85%以上，并实行动态管理；

3、工会独立建账，实施经审会监督，管理规范；

4、落实会务公开，公开内容真实及时；

5、实行会员代表常任制，开展会员评家，会员群众对工会工作和工会主席满意率在85%以上。

附件 6:

企业工会标准化建设主要内容

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自觉接受党和上级工会组织的指导与引领，团结带领广大职工群众争做新时代奋斗者，为推动首府高质量发展建功立业。

二、有独立健全的组织机构

1、工会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女职工委员会及工会分会（工会小组）组织健全，按时换届；

2、工会主席（副主席）依法选举产生，享受相应职级待遇；

3、依法取得工会法人资格证书，依法及时办理工会法人代表变更登记；

4、工会干部依法配备，有一支热心服务职工的工会积极分子队伍；

5、工会组织亮牌子，工会主席亮身份；工会组织架构、职责等上墙。

三、有服务职工的活动载体

1、深入开展“中国梦·劳动美”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等教育活动；

2、配合上级工会做好困难职工帮扶救助工作，开展送清凉、

送温暖、职工医疗互助等活动；

3、大力开展职工技能素质提升、技能比武、“安康杯”竞赛等活动；

4、积极开展职工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体育活动，丰富职工文化生活；

5、深入开展“双爱双创”活动并取得实效；

6、常态化地做好会员普惠化服务政策宣传和服务工作；

7、建好管好单位服务职工群众的各类场所和活动阵地。

四、有健全完善的制度机制

1、建立和落实工会工作制度（如工会例会、学习培训、工会活动、走访慰问、经费管理、帮扶救助等制度）；

2、建立和落实会员代表常任制、工会会务公开、会员评家等制度，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员（代表）大会；

3、建立和落实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实行厂务公开，每年至少召开一次职工（代表）大会，操作规范，职权落实；

4、建立和落实平等协商机制，按规定签订集体合同、工资专项集体合同和女职工特殊权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职工合法权益得到保障。

五、有自主管理的工会经费

1、单位依法足额上缴工会经费；

2、依法建立工会账户，工会经费实行独立核算；

3、规范工会经费使用管理，定期公布账目，接受会员监督；

4、落实工会主席“一支笔”审批，重大经费支出集体研究，实施经审会监督。

六、有会员满意的工作绩效

1、落实会员实名制，并实行动态管理，规范会籍管理，职工入会率、会员实名制率（含农牧民工、劳务派遣工）达到80%以上；

2、本年度无拖欠工资案件和因劳动争议引起的群体性事件；

3、本年度无人员死亡的生产安全事故和严重职业病危害事件；

4、会员群众对工会工作和工会主席满意率分别达80%以上。

附件 7:

机关、事业单位工会标准化建设主要内容

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

1、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正确政治方向；

2、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推进工会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加强维权服务，积极创新实践，强化责任担当，团结动员机关、事业单位职工群众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积极贡献；

3、机关、事业单位工会接受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工会双重领导。

二、组织机构独立健全

1、依法选举产生工会委员会、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及女职工委员会，选举结果报上一级工会批准；

2、具备法人条件的，依法取得社团法人资格，变更法定代表人时依法及时办理变更登记；

3、独立设立经费账户，自主管理使用工会经费。工会经费支出实行工会法定代表人签批制度。工会经费主要用于为职工服务和工会活动；

4、工会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和女职工委员会每届任期三年至五年；

5、有专职、兼职工会干部或选聘的社会人员组成的干部队伍，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热爱党的工运事业、密切联系职工群众；

6、工会主席和领导班子成员坚持带头学习，新任工会主席和副主席上岗一年内参加上级工会组织的岗位培训。

三、有健全完善的制度机制

1、建立和落实工会工作制度（如工会例会、学习培训、走访慰问、经费管理、帮扶救助等制度）；

2、建立和落实会员代表常任制、工会会务公开、会员评家等制度，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员（代表）大会；

3、事业单位建立和落实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行政主要领导或单位法人代表每年至少向职代会报告一次工作并听取意见，尊重和支持职工（代表）大会行使各项民主权利；

4、建立先进模范人物的评选、激励机制，落实相关待遇；

5、建立健全党政工联席会议制度，研究和解决事关职工切身利益的重要问题，由本单位工会召集；

6、建立和规范事务公开制度，协助党政做好事务公开工作，明确公开内容，拓展公开形式，并做好民主监督；

7、建立健全劳动人事关系调解机制，协商解决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问题；

8、依法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和女职工的特殊利益，组织实施职工提升素质建功立业工程，全面提高职工的思想道德、科学文化和业务技能素质。

四、有服务职工的活动载体

1、积极开展适合单位特点的职工文化体育活动，活动场所设施齐全，职工文化生活、体育活动丰富多彩；

2、配合上级工会做好困难职工帮扶救助工作，开展送清凉、送温暖、金秋助学、职工医疗互助等活动；

3、深入开展“中国梦·劳动美”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等教育活动；

4、结合本机关的实际和特点开展职工岗位和业务练兵、职业培训和业务技能竞赛活动。

五、有会员满意的工作绩效

1、落实会员实名制，并实行动态管理，规范会籍管理，职工入会率、会员实名制率达到 90%以上；

2、职工群众对工会工作和工会主席满意率分别达 80%以上；

3、大力推行工会普惠性服务，加大投入、创新方式、完善机制，使全体会员都能享受到工会组织提供的实实在在的服务。